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中期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4	2,311,394	2,690,377
銷售成本		<u>(2,015,840)</u>	<u>(2,308,385)</u>
毛利		295,554	381,992
其他收入	5	11,071	9,609
其他收益淨額	6	1,024	20,8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561)	(12,036)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u>(135,781)</u>	<u>(107,913)</u>
經營溢利		159,307	292,487
融資成本	7(a)	<u>(110,721)</u>	<u>(70,191)</u>
除稅前溢利	7	48,586	222,296
所得稅	8	<u>(14,613)</u>	<u>(68,722)</u>
本期溢利		<u>33,973</u>	<u>153,574</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39,861	149,479
非控股權益		<u>(5,888)</u>	<u>4,095</u>
本期溢利		<u>33,973</u>	<u>153,574</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	9	<u>5</u>	<u>19</u>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溢利	33,973	153,574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245)	(2,32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3,728</u>	<u>151,245</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東	39,688	144,657
非控股權益	<u>(5,960)</u>	<u>6,588</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33,728</u>	<u>151,245</u>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9,179	1,954,144
在建工程		269,738	331,830
無形資產		679,443	676,651
商譽		41,404	41,404
租賃預付賬款		162,195	149,903
其他投資		10,504	10,504
長期應收賬款		15,758	39,531
非流動預付賬款		22,279	17,613
遞延稅項資產		125,885	115,699
		<u>3,326,385</u>	<u>3,337,279</u>
流動資產			
存貨		3,404,758	2,042,1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 和預付賬款	11	1,083,224	782,073
可收回本期稅項		5,643	—
列作持作出售的資產		20,123	20,123
已抵押存款		48,000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261	349,568
		<u>4,832,009</u>	<u>3,223,881</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49,669	1,502,072
其他貸款		2,675	2,67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1,371,565	908,667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3,800	23,800
應付本期稅項		8,389	17,655
		<u>3,956,098</u>	<u>2,454,869</u>
流動資產淨值		<u>875,911</u>	<u>769,0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02,296</u>	<u>4,106,291</u>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權證		700,000	700,000
銀行貸款		1,143,527	1,029,609
其他應付賬款	12	38,882	22,978
遞延稅項負債		7,287	7,338
		<u>1,889,696</u>	<u>1,759,925</u>
資產淨值		<u>2,312,600</u>	<u>2,346,36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4,050	154,050
儲備		<u>2,115,759</u>	<u>2,145,28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269,809	2,299,330
非控股權益		<u>42,791</u>	<u>47,036</u>
合計權益		<u>2,312,600</u>	<u>2,346,366</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其中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發展列示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移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規定須在年度財務報表中就所有於報告日期存在的未被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對任何已轉讓資產的持續涉入程度作出若干披露，不論相關轉讓交易何時發生。然而，實體毋須於採納的首年作出比較期間之披露。本集團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修訂須於本會計期間作出披露的重大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組合(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及地區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照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的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下列四個報告分部。具有相似性質的生產流程、產品及服務的經營分部已整合，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 採礦—中國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採礦—吉國 — 於吉爾吉斯共和國(「吉國」)的黃金開採及選煉業務。
- 冶煉 — 於中國開展的黃金及其他金屬冶煉及精煉業務。
- 銅加工 — 於中國開展的銅加工業務。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了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述基準監督各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由總部管理的金融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的投資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業務應佔的應付債項及應計費用、遞延稅項負債，以及該等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惟總部管理的銀行借貸則除外。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分部間銷售貨品外，本集團不會計量分部間互相提供的協助，包括共享資產及專有技術。

就本期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本集團呈報分部的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採礦-中國		採礦-吉國		冶煉		銅加工		總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	-	-	-	-	1,802,723	2,237,005	509,267	460,285	2,311,990	2,697,290
來自分部之間的收入	421,465	331,695	32,076	-	161,167	365,017	-	-	614,708	696,712
營業稅	(44)	(25)	-	-	(551)	(6,033)	(1)	(855)	(596)	(6,913)
呈報分部收入	<u>421,421</u>	<u>331,670</u>	<u>32,076</u>	<u>-</u>	<u>1,963,339</u>	<u>2,595,989</u>	<u>509,266</u>	<u>459,430</u>	<u>2,926,102</u>	<u>3,387,089</u>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117,760</u>	<u>73,065</u>	<u>(2,839)</u>	<u>(2,254)</u>	<u>75,957</u>	<u>246,974</u>	<u>36,626</u>	<u>49,580</u>	<u>227,504</u>	<u>367,365</u>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分部資產	<u>1,849,484</u>	<u>1,809,329</u>	<u>821,138</u>	<u>804,961</u>	<u>4,030,649</u>	<u>2,523,976</u>	<u>1,397,702</u>	<u>1,344,497</u>	<u>8,098,973</u>	<u>6,482,763</u>
呈報分部負債	<u>704,539</u>	<u>659,015</u>	<u>850,211</u>	<u>835,112</u>	<u>2,943,622</u>	<u>1,465,756</u>	<u>1,165,113</u>	<u>1,129,005</u>	<u>5,663,485</u>	<u>4,088,888</u>
其他分部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利息費用	(12,977)	(14,525)	(6,371)	-	(40,193)	(10,980)	(18,329)	(17,463)	(77,870)	(42,968)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	(33)	(700)	27,766	566	(500)	745	(1,471)	611	25,762
本期折舊及攤銷	(67,997)	(53,744)	(29,224)	(78)	(21,195)	(17,638)	(24,305)	(22,028)	(142,721)	(93,488)
撥回/(計提)下列項目的減值：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175)	-	-	-	-	8	-	8	(175)
- 採購按金	-	-	-	-	-	(1,727)	-	-	-	(1,727)
- 無形資產	-	(4,922)	-	-	-	-	-	-	-	(4,922)

3 分部報告(續)

(b) 呈報分部收入、盈虧、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2,926,102	3,387,089
分部之間的收入抵銷	<u>(614,708)</u>	<u>(696,712)</u>
綜合營業額	<u>2,311,394</u>	<u>2,690,377</u>
溢利		
呈報分部溢利	227,504	367,365
分部之間的溢利抵銷	<u>(37,016)</u>	<u>(70,236)</u>
來自本集團外間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	190,488	297,129
其他收入淨額	1,024	20,835
融資成本	(110,721)	(70,19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32,205)</u>	<u>(25,477)</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48,586</u>	<u>222,296</u>

3 分部報告(續)

(b) 呈報分部收入、盈虧、資產及負債對賬(續)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8,098,973	6,482,763
分部之間的應收賬款抵銷	(222,601)	(276,542)
未變現溢利抵銷	(128,906)	(91,761)
	7,747,466	6,114,460
其他投資	10,504	10,504
總部管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0	79,986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396,714	356,210
綜合資產總值	8,158,394	6,561,160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5,663,485	4,088,888
分部之間的應付賬款抵銷	(222,601)	(276,542)
	5,440,884	3,812,346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404,910	402,448
綜合負債總值	5,845,794	4,214,794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採、冶煉、選煉及銷售黃金及其他金屬產品。

營業額指扣除營業稅及增值稅後，向客戶銷售貨品的價值。於本期確認為營業額的各主要收入金額類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		
—黃金	1,450,707	1,960,962
—其他金屬	841,953	707,899
—其他	19,330	28,429
減：銷售稅及徵費	(596)	(6,913)
	<u>2,311,394</u>	<u>2,690,377</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69	1,844
送貨服務收入	1,760	3,971
廢料銷售	2,096	1,887
政府補助金	4,944	1,114
雜項收入	202	793
	<u>11,071</u>	<u>9,609</u>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金融工具已變現以及 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40)	3,6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290	(1,697)
無形資產減值	—	(4,922)
外匯收益淨額	650	23,265
其他	324	572
	<u>1,024</u>	<u>20,835</u>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91,631	69,321
企業債券利息開支	21,720	6,92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2,248	-
減：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6,086)	(8,017)
	<u>109,513</u>	<u>68,224</u>
其他借貸成本	1,208	1,967
	<u>110,721</u>	<u>70,191</u>
(b) 其他項目：		
租賃預付賬款攤銷	1,773	1,150
無形資產攤銷	15,195	4,345
折舊總額	128,136	92,120
減：資本化至在建工程的折舊	(246)	(2,473)
	<u>127,890</u>	<u>89,647</u>
有關物業的經營租賃支出	1,582	1,119
預付賬款及採購按金減值虧損	-	3,214
環境修復費	5,835	7,931
研發成本	15,685	2,819

8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期中國所得稅	24,765	74,442
遞延稅項		
臨時差異的產生與撥回	(10,152)	(5,720)
	<u>14,613</u>	<u>68,722</u>

- (a)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本集團其中一間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靈寶華鑫銅箔有限責任公司(「華鑫銅箔」)於二零零九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止三年期間有權按15%的所得稅率繳稅。華鑫銅箔現時正在就該優惠所得稅待遇申請自二零一二年起至二零一四年延期三年。本公司董事相信，根據目前適用的中國稅項法律法規，華鑫銅箔將繼續於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止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b) 二零一二年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一年：16.5%)。由於位於香港的附屬公司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收入，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香港利得稅準備。
- (c) 二零一二年吉爾吉斯斯坦利得稅稅率為10%(二零一一年：10%)。由於位於吉國的附屬公司就所得稅而言維持虧損，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吉爾吉斯斯坦利得稅準備。
- (d) 二零一二年老撾利得稅稅率為35%(二零一一年：35%)。由於位於老撾的附屬公司並未賺取須繳納老撾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老撾利得稅準備。

9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9,86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9,479,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普通股770,249,091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70,249,091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0.10元)，合共為人民幣77,024,909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7,024,909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支付股息人民幣29,727,000元以及未支付股息人民幣50,416,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被確認為負債。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和預付賬款包括應收債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65,425	287,649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72,011	97,456
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4,943	32,145
超過1年	632	874
應收債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準備)	643,011	418,124
其他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準備)	282,290	320,644
採購按金(已扣除不交收準備)(附註(a))	157,844	41,226
衍生金融工具按金(附註(b))	79	2,079
	1,083,224	782,073

就銷售黃金而言，本集團要求客戶在付運時即時以現金繳付全數貨款。就銷售其他金屬產品而言，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90天至180天到期。

- (a) 採購按金指本集團預先向供應商支付的金額，以取得及時及穩定的金精粉供應，以供日後冶煉之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程序評估供應商供應金精粉的能力，並預期該等採購按金可分別在日後向各供應商採購金精粉時逐步收回。
- (b) 主要為保障本集團免受金商品及銅商品價格波動影響，本集團就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商品衍生合約向獨立期貨交易代理存入按金。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債項，截至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27,769	371,744
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46,200	11,094
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10,402	2,017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1,806	715
超過2年	1,788	1,983
	<hr/>	<hr/>
應付債項總額	687,965	387,553
應付票據	200,000	30,00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25,967	363,761
應付採礦權款項	88,027	87,73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附註(a))	19,190	36,501
應付股息(附註10)	50,416	3,119
	<hr/>	<hr/>
	1,371,565	908,667
	<hr/>	<hr/>
非流動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採礦權款項	3,759	3,509
應計清拆成本	3,004	4,23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附註(a))	10,196	-
遞延收入	21,923	15,231
	<hr/>	<hr/>
	38,882	22,978
	<hr/>	<hr/>

(a)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即期部份人民幣19,19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501,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人民幣10,196,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償還。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度，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靈寶黃金」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生產黃金約7,652公斤（約246,018盎司），比去年同期增加約579公斤（約18,615盎司），同比增長約8.2%。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311,394,000元，同比減少約14.1%。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約39,861,000元，同比減少約73.3%。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5元。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減少，主要商品價格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下跌，管理層在商品價格低位的時候，減低金錠及白銀銷量導致存貨增加。待市場價格回升後選擇時機銷售。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啟動回歸A股工作，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受理。

本集團礦山資源主要分別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新疆、內蒙古，江西、甘肅及吉爾吉斯共和國（「吉國」）。截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擁有54個採探礦權，面積2,174.34平方公里。總黃金儲備及資源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約41.00噸（1,318,181盎司）及144.43噸（4,643,532盎司）。

1. 採礦分部

營業額及生產

採礦業務主要包括銷售金精粉及合質金。所有金精粉及合質金均銷售予本集團的冶煉廠作為集團內公司間的銷售。

下表載列採礦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概約	概約	概約	概約
	單位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金精粉	公斤	1,196	1,132	1,017	910
合質金	公斤	430	385	338	291
合計	公斤	1,626	1,517	1,355	1,201
合計	盎司	52,277	48,773	43,564	38,613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採礦分部總收入約為人民幣453,49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331,670,000元增加約36.7%。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河南、新疆、內蒙及吉國金礦之營業額佔採礦分部總營業額約70.2%、20.0%、2.7%及7.1%。本集團合質金生產增加約92公斤至約430公斤，金精粉生產增加約233公斤至約1,250公斤。

位於吉國的富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富金」)，在二零一一年底開始投產。富金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生產約159公斤金精粉。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採礦分部業績總額約人民幣114,921,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70,811,000元增加約62.3%。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採礦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25.3%，較二零一一年度同期約21.3%增加約4.0%。

2. 冶煉分部

本集團現時之冶煉廠位於河南省，能綜合回收金、銀、銅及硫酸。其主要產品包括金錠、銀、銅產品及硫酸。下表載列冶煉分部按產品分類的生產及銷售數量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概約	概約	概約	概約
	單位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生產數量	銷售數量
金錠	公斤	7,606	4,107	7,073	6,365
	盎司	244,539	132,043	227,402	204,640
白銀	公斤	22,381	108	26,172	27,815
	盎司	719,566	3,472	841,449	894,273
銅產品	噸	7,424	9,894	7,811	7,270
硫酸	噸	69,031	64,550	70,819	73,775

銷售及生產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冶煉分部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963,339,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2,595,989,000元減少約24.4%。報告期內的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出售的金錠和白銀的數量下降約35.5%及99.6%。

本集團之冶煉廠每日處理約960噸金精粉，生產使用率約100%。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金回收率約95.6%，銀回收率約70.5%，銅回收率約95.9%，回收率繼續保持在較高水平。

分部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冶煉分部業績總額約人民幣75,95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246,974,000元減少約69.2%。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冶煉業務分部業績與分部營業額比率約為3.9%，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9.5%減少約5.6%。

綜合經營業績

營業額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分類的銷售分析：

產品名稱	二零一二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每公斤/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數量 (公斤/噸)	每單位售價 (人民幣元 每公斤/噸)
金錠	1,450,707	4,107公斤	353,228	1,960,962	6,365公斤	308,085
白銀	-	-	-	175,384	27,786公斤	6,312
電解銅	332,686	6,674噸	49,848	72,231	1,237噸	58,392
銅箔	509,267	7,449噸	68,367	460,284	5,980噸	76,971
硫酸	19,330	64,550噸	300	28,429	73,499噸	387
稅前營業額	2,311,990			2,697,290		
減：銷售稅金及附加	(596)			(6,913)		
	<u>2,311,394</u>			<u>2,690,377</u>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311,39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4.1%。有關減幅主要因為於期內出售金錠和白銀的數量下降約35.5%及100%，故金錠和白銀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6%及100%。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二期銅箔廠主要生產高檔銅箔已全部投入生產。經過公司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積極開拓新銷售市場的努力，公司銅箔產品在低中端市場基礎上，初步打開了中高端市場。同時，經過持續強化經營管理，逐步打開了高檔鋰電箔產品市場。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銅箔生產數量約7,679噸，同比增加644噸或9.2%。銅箔銷售數量約7,449噸，同比增加1,469噸或24.6%。

前景展望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把握合適的產品銷售時機，確保利益最大化及降低庫存。同時，本集團將專注於以下項目；

靈寶南山礦區要以探礦增儲為重點，穩定生產，確保年目標的完成。強化重點工程施工進度及東部豎井工程要提高施工效率。

哈巴河華泰黃金有限責任公司要實現黃金產量穩步增加，重點關注採礦方法研究、降低「貧損」兩率，做好區域內探採工作的中長期規劃，統籌安排探採結合、深部探礦等，加快佈置深部探礦工程；

桐柏興源礦業有限公司要繼續增強對整個礦區探礦工程佈局的認識，以主脈為支撐，堅持東延西擴、兩翼展開的戰略；

赤峰金蟾礦業有限公司要確保探礦效果，積極實施尾礦庫改擴建工程；

富金公司要抓住吉國政局趨穩及當前生產的有利時機，發揮選礦廠規模優勢，提高設備運轉率和金回收率；

冶煉分公司要嚴格內控指標，有效提升工藝指標，提高原料採購品位和質量，加大投礦量；採取有效措施，低價、優質採購原材料和設備，有效降低噸礦加工成本；加大科技研發力度，尤其是強化難浸礦的科技研發力度，提高產品回收率、降低尾渣品位；強化危機意識，切實研究、制定應對措施。

靈寶華鑫銅箔有限責任公司(「華鑫銅箔」)要堅定不移的持續深化產品結構調整，提高電池箔等高檔銅箔佔銅箔總產量的比例；強化市場銷售，不斷優化客戶，開拓市場；強化加工成本管理，不斷降低噸箔加工成本；順應市場趨勢，加大科技研發力度，建立研發隊伍，確保每年都有升級換代、高利潤產品，確保華鑫銅箔公司的高速可持續發展。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資金，中期票據及銀行貸款為收購及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達人民幣318,261,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人民幣2,269,80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9,33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4,832,00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3,881,000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3,956,09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54,869,000元)。流動比率為1.2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人民幣3,693,196,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年利率介於2.55%至7.54%，其中約人民幣2,549,669,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704,026,000元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約人民幣339,113,000元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約人民幣100,388,000元需於五年後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在中國發行五年期限人民幣4億元的中期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及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贖回，並須按中國人民銀行的一年期存款利率另加差額每年2.95%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已在中國發行五年期限人民幣3億元的中期票據。該等票據為無抵押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贖回，並須按中國人民銀行的一年期存款利率另加差額每年2.85%的浮動利率計算。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比率為53.9%(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4%)，乃按總借貸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伊斯坦貝爾德金礦的採礦權(賬面值人民幣104,017,000元)及富金的普通股作為向國家開發銀行借貸之抵押。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以及利率、外幣匯率及通脹的變動。

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風險

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及溢利受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所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的產品均按市場價格出售，有關價格波動並不受本集團控制。黃金價格波動太大，會導致本集團經營業績不穩定，特別是如果黃金價格出現大幅下跌，則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較大的不利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有關債項利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就支持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等一般企業用途而產生債務承擔。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率或會由放款人根據有關中國人民銀行規例的變動而作出調整或會使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影響國際及本地金價，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人民幣兌一籃子貨幣也可能出現波動。中國政府可能對人民幣自由貿易採取進一步行動及措施。除了上述以外，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主要是某些銀行存款，銀行貸款及相關銅銷售的貿易應收賬款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匯率波動或會使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合約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的資本承擔總數約人民幣39,752,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3,16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03,413,000元。

資本支出

期內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119,876,000元，包括支付固定資產及在建生產設備合共約人民幣109,656,000元及購買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0,220,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人力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平均僱員數目為6,067名。本公司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培訓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作為中國其中最大的綜合黃金開採公司，本公司一直堅持較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並且訂立了一套清晰的企業管治程式，確保公司具透明度並保障整體股東及僱員整體利益及權益。

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修訂及以前的版本，如適用)，惟下文之偏離除外：

(i) 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分工)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長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已妥善地向董事解說，而董事亦已獲得該等事宜的完整及可靠資料。

許高明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並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因此，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擁有一名對本集團的業務有所認識，能帶領討論及提示董事會，尤其是能適時就本行業內各種問題及發展向非執行董事作出必要的指引的董事長為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此外，董事會相信有關架構能促使本集團更及時及有效率地實施所作的決定。

(ii) 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至於選舉新委任董事方面，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4(2)段的規定，准許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本公司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就此，本公司並無採納規定於下屆股東大會重選董事的守則條文第A.4.2條。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董事已於回顧期內整段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閆萬鵬先生、杜莉萍女士、徐強勝先生、韓秦春先生及王育民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討論及審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刊載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ingbao)刊登。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許高明

中國，河南省靈寶市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許高明先生、靳廣才先生、劉鵬飛先生、張果先生及何成群先生；二名非執行董事，即王育民先生及楊列寧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閆萬鵬先生、杜莉萍女士、徐強勝先生及韓秦春先生。